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款項收付銀行新增/刪除/異動申請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事項（請勾選申請項目）				
	新增（註1）			
	刪除（註2）			
	異動（註2）		異動項目(請勾選)	□❶□❷□❸□❹□❺□❻□❼□❽

代　　號（註3）								

款　項　收　付　銀　行　資　料											
❶銀行名稱											
❷英文全名											
❸營利事業/扣繳單位統一編號											
❹營業所在地	（　　）										
❺電　　話	（　）＿＿＿＿＿＿					❻代表人姓名					
❼ BIC Code											

❽國外存匯銀行(Correspondent Bank)												
幣　　別	英　文　全　名	BIC Code										
美　元												
歐　元												
澳　幣												
日　圓												
人民幣												
南非幣												

備　　註	1、新增款項收付銀行業務應附下列文件：①國際債券款項委託收付契約書一式二份②款項收付銀行業務聯絡人名冊一份 ③連線作業資源建置(變更)申請單④款項收付銀行印鑑卡一份⑤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其他法人登記之證明文件影本一份。 2、辦理刪除時，請填寫款項收付銀行代號；辦理異動時，請於「款項收付銀行資料」欄，填寫異動項目即可。 3、「代號」於新增時，由集保結算所填寫；銷戶與異動時，由款項收付銀行填寫。

茲以　　戶名向 貴公司申請辦理上開事項，嗣後一切往來願依照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與 貴公司相關契約，及 貴公司業務操作辦法或其他相關配合事項與其他相關業務章則之規定辦理，修正時亦同。

此致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款項收付銀行原留印鑑

（與印鑑卡同式）

02100816

經辦	覆核	主管